

包揽式还是合作式育儿更好？中国双亲家庭父母育儿分工状况与儿童发展

张春泥 盛禾 肖凤秋

【摘要】父母参与对儿童发展至关重要。论文关注中国双亲家庭中父母不同的育儿分工模式对子女发展的影响。根据父母在儿童日常照顾和学业辅导中的角色,论文区分了父亲包揽、母亲包揽、母亲负责辅导而父亲负责照顾型合作和父亲负责辅导而母亲负责照顾型合作四种模式,重点比较这四类模式下义务教育阶段儿童的学业表现、心态以及家庭为促进儿童成长所提供的家庭教育环境。基于2023年面向全国112所公立学校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及其家长开展的“儿童校外生活状况调查”数据,研究发现,中国双亲家庭的育儿分工中,母亲包揽型最多,其次是父母合作型,父亲包揽型最少。随着儿童年龄的增长,父母合作型育儿的比例逐渐上升。较之母亲包揽型育儿,父母合作型育儿更有助于促进儿童的学业表现、心态、亲子关系和丰富课外生活的安排,这在一定程度上肯定了当下家庭教育政策所倡导的父母共担育儿责任的现实价值。不过,父亲包揽型家庭的儿童在学业表现、课外生活、亲子关系方面表现不及母亲包揽型家庭,这一抚育类型的家庭值得关注。

【关键词】育儿分工;父职;母职;家庭教育;儿童发展

【作者简介】张春泥(1985-),女,北京大学社会学系长聘副教授、博士,研究方向:人口社会学、社会分层;盛禾(1996-),女,北京大学社会学系2021级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人口社会学、婚姻与家庭(北京100871);肖凤秋(1986-),女,中国儿童中心副研究员,研究方向:校外教育与儿童发展(北京100035)。

【原文出处】《妇女研究论丛》(京),2024.6.7~19

【基金项目】本文系北京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双减’背景下首都儿童青少年校外时间利用的模式、影响机制及干预研究”(项目编号:22JYC023)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一、研究背景与问题

抚育子女是家庭的一项重要功能。长期以来,家庭抚育存在父母的性别分工,并形成了一套如何履行父亲和母亲角色的理念和实践,即父职和母职规范。在传统社会“男主外,女主内”的性别角色分工下,父亲通常肩负养家糊口的责任,为子女和其他家庭成员提供主要经济来源,母亲则操持家务,承担生育和照料子女的职责。在西方国家,这一传统育儿分工正随着现代家庭变迁和女性劳动参与的提升而逐渐发生改变,父亲参与和与父母协作育儿日益成为核心家庭的亲职规范。

在中国,传统家庭中理想的抚育分工是“严父慈母”型,母亲提供生理性的抚育,父亲承担社会性的抚育——因为在传统父权社会中,父亲要为孩子行为承担道德和法律上的连坐责任^[1]。在当今社会,育儿仍存在明显的性别分工,母亲主导并承担了育儿的首要职责,父亲在儿童照料和教育辅导中的角色则相对缺位^{[2][3]}。不过,国内近年来对父亲育儿参与和夫妻共担育幼责任的重视程度日益提高。2013年起热播的《爸爸去哪儿》节目引发了社会对父亲角色和父职参与的关注^[4]。社交媒体上“丧偶

式育儿”话语的流行反映出社会大众(尤其是女性)对女性负担过重的现有育儿性别规范的反思^[5]。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男性也不能当甩手掌柜,要同妻子分担养老育幼等家庭责任”^[6]。政策层面亦加强了对夫妻共担育儿责任的倡导,2022年1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明确提出“父母共同参与,发挥双方作用”。

从代内视角来看,父母的育儿分工涉及私领域的性别平等;而从代际视角来看,它关乎家庭如何更好地发挥其抚育功能,指向的是哪种父母分工模式更有益于儿童发展。针对中国的情况,既有文献表明,父母任何一方的缺席都不利于子女的发展^{[7][8][9]};反之,父母育儿投入越多,对儿童发展的促进作用越大^[10]。但这些研究仅从父亲或母亲单方面的育儿投入水平来探讨其对儿童发展的影响,很少从父母在不同育儿内容上的责任分工角度来比较不同分工模式的差异。

鉴于此,本文关注中国家庭中父母育儿分工对子女发展的影响。根据父母在儿童生活照料和学业辅导这两项主要的生理性和社会性育儿的分工,本文区分了父亲包揽、母亲包揽和两种父母合作

的模式,使用2023年面向全国112所公立学校上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及其家长开展的“儿童校外生活状况调查”数据,对不同模式下儿童的学业表现和心态以及家庭在促进儿童成长方面提供的家庭教育环境进行比较。

二、文献综述

(一) 父母育儿分工状况

父母育儿分工是指父亲和母亲对儿童养育和教育上的职责划分和实际参与程度。由于大多数社会养育规范强调母亲与孩子关系的重要性和持久性,学术研究通常会从父亲参与的角度来探讨不同家庭在父母育儿分工上的差异。西方学界有两类文献对此进行了集中探讨。

一类文献从家庭结构出发探讨单亲家庭的父亲缺席现象。在第二次人口转变背景下,这类文献转向关注父母离异和非婚生育带来的单亲母亲家庭的父亲缺席问题^{[11][12]},由于这类家庭中父亲通常不与孩子生活在一起,对其父职实践的研究侧重于父亲是否履行法律上的抚养义务,如抚养费给付和探视^[13]。

另一类文献是从母职和父职的变化角度探讨双亲家庭中的父亲参与和父母共育(coparenting)现象,以现代社会儿童价值变迁和已婚已育女性劳动参与上升的社会趋势为背景。20世纪70年代以来,随着大量女性进入职场、教育回报率的上升和经济不平等的加剧,西方家庭的育儿分工变迁一方面体现为受过高等教育女性的育儿投入不断增加^[14],形成了密集母职(intensive motherhood)的教养脚本^[15];另一方面体现为对父亲育儿呼声的日益高涨。自20世纪80年代起,北美和欧洲国家中父亲育儿的投入时间持续增加^{[16][17][18][19]},父职的内涵也发生了改变,“新父职”将日常照料、与儿童的情感交流这些传统母职的分内之事也纳入其中,形成了具备关爱性的男性气质^[20]。总的来说,虽然西方国家的母亲仍然是育儿的“守门人”(gatekeeper),她们在育儿的时间投入上仍高于父亲,也更可能独自育儿(父亲育儿时更可能有母亲在场)和承担照料、陪伴这些育儿中最为操心琐碎的常规劳动(父亲更可能参与的是子女教育或亲子娱乐这些非常规活动)^[21],但父亲参与和父母在育儿上的分工协作已然成为欧美社会双薪家庭的育儿规范和实现密集教养的途径^{[22][23]},父母之间育儿劳动分工构成了西方家庭共育生态系统的-一个重要部分^{[24][25]}。

与西方国家不同,中国的家庭育儿分工具有更明显的性别和代际分工特征,体现为母亲承担了儿童照料和教育辅导的主要职责,祖辈提供一定的隔代照料帮助,父亲的参与则相对不足。在中国城市,独生子女的家庭结构、科学育儿观念的流行、育儿的高消费化和教育的市场化等多种因素强化了母亲的责任,教导母亲要全身心地对孩子投入情感、时间和

金钱^{[26][27][28]}。不仅如此,母亲的职责开始突破儿童生活照料的传统内涵,向社会性抚育即教育职责扩展^[29]。母亲教育职责密集化的突出表现是城市中产家庭的母职“经纪人化”现象:母亲要在教育市场中亲身整合教育资源,甚至开始替代学校为孩子规划个性化的学习方案。“教育拼妈”对母职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这种高投入模式也让家庭更倚重父亲提供的收入以支付课外教育支出,从而强化了“男主外,女主内”的传统分工^[30]。在母职和工作的双重压力下,一些城市家庭会采用“严母慈祖”的分工策略:母亲主导儿童教育等社会性抚育,祖辈分担日常照料等生理性抚育^[31]。近年来,在性别平等观念提升和教育竞争加剧的环境下,城市青年一代男性中出现了父亲积极参与育儿的新现象,通过深度参与育儿,这些男性身上出现了从传统父职向关爱型父职的变化^{[32][33]},但这种父职实践仍带有一定的特殊性^[32]。

在城乡流动的背景下,农村外出家庭(或流动家庭)的育儿分工呈现出复杂的图景。一种情况是,面对乡村教育衰败无法满足农民家庭对子女教育期望的状况,越来越多农村家庭选择送孩子到附近城镇的学校就读^[34]。为了解决孩子在外的监管和照料问题,母亲往往放弃工作,成为一切生活和社交以孩子上学为中心的陪读妈妈^[35],其结果是强化了女性的“丧偶式育儿”。另一种情况是,迁移行为与女性就业改变了传统农村家庭的性别分工格局,继而改变了流动人口对母职和父职的认知。在母亲一方,外出打工的母亲将对孩子和家庭的经济供养也纳入母职的范畴,一定程度上挑战了以抚育为第一要义的母职界定^[36];而在父亲一方,由于进城务工的男性处于社会边缘地位,其能为家庭提供的经济资源有限,尤其是当其妻子的经济贡献对维持家庭收支十分重要时,他们中的一部分人会积极调整和重构他们的男性气质,在家务和育儿分工中让步^[37]。

近年来,国内已有一些研究基于全国代表性调查数据来反映父母育儿参与的情况,证实了母职相较于父职的繁重性,但对父亲参与程度未形成一致的结论。许琪和王金水基于中国教育追踪调查(CEPS)数据认为,父亲参与育儿在当代中国已比较普遍:49.6%的父亲会照顾子女的日常生活起居,29.8%的父亲会辅导子女做功课和学习,33.3%的父亲会陪同子女娱乐玩耍^[10]。父亲参与度虽然总体低于母亲,但在辅导功课和陪同子女玩耍上已与母亲参与的差距较小。王琳使用1991-2015年中国营养健康调查数据的研究结论则是,以母亲照料为主的育儿分工格局并未发生改变,母亲照料儿童的时长为父亲照料时长的四倍,这一性别差距在二十几年间几乎没有发生明显变化^[38]。上述研究的结论差异很大程度上与各研究样本年龄段的限定和关注的育儿活动内容有关。一般而言,随着儿童年龄的增

长,父亲对儿童的照料与陪伴会有所增多,母亲则会有所减少^[39]。王琳的研究关注的是父母对学龄前儿童(0-6岁)的喂饭、穿衣、看护等生理性照料的育儿投入,父亲在儿童这一阶段能够参与的活动相对受限。而许琪和王金水使用的中国教育追踪调查数据调查的是初一年级的学生,且包括了辅导和亲子娱乐,难免会发现父亲参与相对普遍,而且中国教育追踪调查提问的是父亲和母亲是否参与这些活动,并未提问其各自的参与程度。

较之父亲是否参与,父母之间谁在育儿活动中承担最主要的劳动更能反映出责任分工以及情绪卷入程度。中国家庭追踪调查(CFPS)采集了0-15岁儿童日常生活的最主要照管人。基于该数据,2022年《中国儿童发展报告(2022)》显示,在15岁及以下的儿童中,母亲为主要照管人的比例约占五成;祖辈为主要照管人的比例约占三成,随着孩子年龄的增长,祖父母和外祖父母照管的比例下降;较之母亲和祖父母,父亲对孩子各阶段的照管参与较少,仅在5%上下。从2014年到2020年,儿童照管上的这种性别和代际分工并未发生明显的变化^[2]。但由于中国家庭追踪调查问卷是以“孩子由谁照管”的单选题来测量家庭成员的育儿责任,“照管”的提法更偏向于指日常生活照料这些生理性抚育的范畴,仍未能全面反映父母在不同育儿活动中的分工与合作。

(二) 父母分工与子代的发展

儿童的全面发展不仅需要母亲,也需要父亲。家庭系统理论(family systems theory)指出,家庭是一个系统,父母构成一个具有执行功能的亚系统,他们之间如何互动和合作直接影响孩子的成长^[40]。西方学界针对单亲家庭的大量研究发现,父亲缺席会给儿童在性别角色发展、道德发展、人际交往能力、认知和学业发展方面造成负面影响^{[41][42]}。对父母共育的研究发现,积极的父母共育会增进家庭的情感支持,提升家庭整体的养育投入,增加亲子之间的依恋安全感,给子女提供更多样化的语言和角色环境,从而有利于儿童情感和道德的发展^[43],尤其是高质量、负责任的父亲参与对儿童发展具有积极作用^{[44][45][46][47][48]}。

近年来国内有两项研究基于全国代表性数据检验了父母育儿参与对儿童发展的影响。一项是前文提到的许琪、王金水的研究。该研究发现,父亲对育儿活动的参与除了对初一年级学生的学习成绩有负面影响以外,对学生的学习态度、自评健康均有积极影响,并能显著减少学生的负面行为^[10]。他们的研究总体上肯定父亲参与对儿童发展的积极作用,不过他们也指出母亲育儿活动参与度对子女这些方面的影响与父亲的影响非常相似。换言之,父亲参与的影响也可能叠加了母亲参与的影响。刘雯和於嘉基于中国家庭追踪调查10-15岁儿童样本的一项研究却得出了不太一样的结论。她们研究了父亲作为

孩子最主要照管人对儿童认知能力发展和心理健康的影响,发现在儿童与父母均住在一起的双亲家庭中,由父亲还是母亲照管对儿童的心理健康和数学测试表现没有显著的影响,由父亲主要照管的孩子在字词测试上表现甚至更差,但若与祖辈同住,父亲照管的负面影响会有所减轻^[49]。可见,父亲育儿对子女的影响在中国尚未有定论,而且这些研究均是从父亲或母亲单方出发,并未考虑到双方的分工合作问题。这一问题之所以重要,是因为父母之间的育儿投入是彼此关联的现象,比如在许琪、王金水的研究中,49.6%的父亲会照料子女的日常生活起居,78.9%的母亲也参与了对子女日常生活起居的照料^[10],这意味着父亲参与育儿的家庭中,母亲也很可能同时参与育儿,父亲育儿投入的影响中也包含母亲同时参与的影响。因此,仅研究父亲育儿无法反映出父母在育儿责任上的分工和合作对儿童的影响。

鉴于此,本文将从父母联合的角度检验育儿分工对儿童发展的影响。由于父母合作能够更有效地监督子女,缓解单方育儿的力不从心,且能发挥各自所长,本文首先考虑的是父母合作育儿是不是比父亲或母亲独揽更好;其次,在父亲包揽和母亲包揽之间,检验哪一种育儿模式在家庭教育上做得更好。借鉴父母共育生态系统模型,父母育儿分工作为共育的重要组成部分会受到父母特征和子女特征的共同影响^{[24][43]},本研究会在充分考虑这些特征的基础上探讨父母育儿合作对儿童的影响。

三、数据、变量与方法

本文采用由中国儿童中心主持,联合首都师范大学中小学生校外教育研究院、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调查中心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的“儿童校外生活状况调查”数据。该调查于2023年3-5月对12个省份62所公立小学二年级、四年级、六年级和61所公立中学初二、初三全体学生通过网络自填的方式开展调研,共抽选了50161名学生及其家长,学生应答率达到71%,家长应答率达到74%,总共采集了35809名学生和37197名家长的有效调查数据^[50]。本文使用的是家长与儿童配对样本数据,即儿童与其家长均参与作答的有效样本。

父母育儿分工模式与家庭结构密切相关,因父母离异或丧偶形成的单亲家庭或者因父母外出务工造成的分离家庭,是迫于客观上的双亲结构不完整而选择单亲育儿,这些家庭结构的形成具有较大的选择性^{[51][52]},不同于一般意义上讨论的父母均与儿童共同居住的育儿分工情境。因此,本研究将主要分析对象限定在父母在婚且与儿童共同居住的双亲家庭,考察在父母都可以参与育儿的情况下,他们如何分工以及哪种模式对儿童发展更有益。最终进入分析的有效样本为15316人。

父母育儿分工类型是核心自变量。儿童调查中

有两个问题涉及父母在儿童学习辅导和生活照顾中的职责：“你家里平时最主要由谁辅导你的学习？”（单选）“你家里平时最主要由谁照顾你的日常生活？”（单选），这两个问题的选项包括：“爸爸”“妈妈”“爷爷/奶奶/外公/外婆”“保姆/阿姨”“哥哥姐姐”“其他亲戚”“没有人或自己”等。由于调查对象是义务教育阶段的儿童，“妈妈”或“爸爸”是儿童回答最多的选项。本文将母亲同时是孩子最主要辅导者和照顾者的情况定义为“母亲包揽”，父亲同时是孩子的最主要辅导者和照顾者的情况定义为“父亲包揽”，父母一方负责照顾、另一方负责学习辅导的情况定义为父母合作，具体而言，合作又分为“母亲辅导、父亲照顾”和“父亲辅导、母亲照顾”两类^①。

本文的因变量是儿童的发展。首先考察的是反映学龄阶段儿童学习状态和心态的自评学业表现、学习压力、生活满意度和对未来的信心。其中，儿童自评的学业表现是分不同学科（语文、数学、英语、体育）让儿童评价自己在班里的表现属于“差”“中下”“中等”“中上”还是“优秀”。学业压力是儿童自我评价学习压力状况是“非常小”“较小”“一般”“较大”还是“非常大”。生活满意度是儿童对自己过去一周生活总体满意程度的评价，从“非常不满意”到“非常满意”分五级测量。对未来的信心程度也是五级测度，从“很没信心”到“很有信心”。对于上述变量的取值，均进行1-5分的赋分。

其次，考虑到儿童成长的全面性和培养的长期性，仅从学习表现和心态来评价仍不够充分，我们还将考察父母或家庭为儿童成长提供的家庭教育环境或氛围，包括亲子关系、父母的教养方式、儿童校外生活的安排。从长期来讲，亲子关系越和谐、父母教养方式越科学、儿童校外生活越丰富，越有利于儿童的成长和全面发展。亲子关系在调查问卷中通过三个指标能够反映出来。一是儿童评价他们与父母的关系，我们将之处理为一个二分变量，评价与父母关系“非常好”和“较好”者视为亲子关系较好，取值为1；评价为“非常不好”“不好”和“一般”的视为亲子关系较差，取值为0。二是亲子吵架次数，鉴于大多数家庭在这道题上的区别在于吵与没吵，我们将这一变量处理为二分变量：过去一周没有吵架的家庭取值为0，亲子之间吵架一次或更多次赋值为1。三是亲子谈心次数，同样处理为二分类变量，过去一周没有交流谈心赋值为0，谈心一次及以上赋值为1。父母的教养方式是一组描述家长各类行为频率的量表，根据量表内容本文将之分为两个维度：参与性和民主性。参与性是父母对孩子学习生活的参与程度，包括家长跟孩子说话或交谈、询问孩子在校情况、检查孩子功课、辅导孩子功课、参加孩子家长会、与孩子一同玩乐的频率。民主性是指家长采用讲道理、鼓励的方式去教育孩子，主要涉及家长表扬孩子、批评孩子、在孩子做错事时会问清原因、要孩子

做事时告诉孩子这样做的原因、鼓励孩子努力去做事情、跟孩子说话很和气、鼓励孩子思考的频率。本文对每一项行为的频率从“从不”至“总是”进行了1-5分的赋分，对反向提问的题目进行了反向赋分，通过因子分析分别得到了参与性和民主性两个维度的因子得分，并将该得分转换为1-100分的分值，分数越高表明家长对子女教育的参与度越高、教育方式越民主。儿童校外生活安排是这个调查的特色内容，调查详细提问了儿童在上周末或者周中各项校外活动的参与情况，本文重点关注与儿童发展密切相关的几项内容，包括是否参加校外培训班、阅读书籍报刊、参与体育锻炼和健身活动、参与劳动实践、参观各类场馆、玩网络游戏。

在探讨父母育儿分工模式与儿童发展的关系时必须要考虑不同家庭在社会经济资源上的差异。父母分工协作在西方社会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家庭结构和社会经济地位，在中国则受到社会经济地位和城乡情境的塑造。儿童发展状况在很大程度上也取决于上述家庭背景，因此，如果忽视父母分工模式在家庭背景等方面的选择性，估计结果可能存在较大偏误。对此，借鉴已有研究的做法^[49]，本文将采用倾向值逆概率加权（inverse-probability weighting）方法，先用家庭背景和儿童特征变量来预测家庭采取各类分工模式的倾向值，然后以该倾向值为基础构造权重，调整儿童发展模型的结果^②。

根据以往研究，影响国内父母育儿模式的家庭背景变量包括家庭的城乡类型、父母学历、家庭经济状况、父母工作状况、家庭成员构成^{[10][38][49]}。具体而言，本文根据当前居住地以及户口所在地与居住地在区县层次的一致性将儿童家庭的城乡属性划分为“城镇家庭”“农村家庭”和“乡—城流动家庭”^③。父母学历分为“高学历”（父母双方均为本科及以上学历）、“低学历”（父母双方均为初中及以下学历）和“中间学历”（处于高学历和低学历之间的情况）三类，以父母“高学历”为参照组。家庭经济状况根据家庭总收入的四分位数划分为“高收入”（最高25%）、“低收入”（最低25%）和“中间收入”（中间50%）三类，以“高收入”作为参照类。父母工作状况是联合父母各自的在业状态构造的四分类变量，分为“父母双方均在业”（作为参照类）、“父亲在业母亲不在业”、“父亲不在业母亲在业”、“父母均不在业”。家中是否有其他成员同住反映了家庭是否有其他人员帮忙，用当前家庭总人数减去父母及其子女总数构造，分为“有其他同住成员”（=1）和“无其他同住成员”（=0）^④。子女结构也是家庭结构的一部分，本文区分了“独生子女家庭”（=1）和“非独生子女家庭”（=0）。此外，父母育儿分工及儿童发展状况也与儿童自身的特征有关，因此在分析时还将纳入儿童的性别（男=1，女=0）和所在年级（一组虚拟变量）。

在方法上,本文采用倾向值逆概率加权方法来估计育儿分工类型对儿童发展的效应。具体分为两步:第一步,将父母育儿分工类型作为因变量,采用多项 Logit 回归模型分析家庭背景和儿童特征对父母育儿分工的影响,该模型提供了计算逆概率权数的倾向值;第二步,通过逆概率加权回归分析来估计父母育儿分工类型对各个儿童发展变量的平均干预效应(average treatment effect, ATE)。

四、研究发现

(一) 中国父母育儿分工状况

在父母与孩子共同居住的双亲家庭中,母亲包揽型育儿最为常见,在分析样本中占将近 70%,父母合作育儿的类型次之,占 24.3%,其中近八成合作是“严父慈母型”,即父亲负责辅导孩子学习,母亲负责照顾孩子生活;约两成是“虎妈猫爸型”,即母亲负责辅导孩子学习,父亲负责照顾孩子生活。双亲家庭中父亲包揽的情况很少,仅占 5.7%。如果将父亲包揽和父母合作的类型都算作父亲参与,父亲负责学业辅导的比例占 25%(母亲占 75%),父亲负责日常照顾的比例仅占 11%(母亲占 89%),离夫妻共担育儿的理想仍有一定的距离。

不过,父母合作(主要体现为父亲的参与)的比例会随子女的成长而不断提高。图 1 显示,从小学二年级到初中三年级,父母合作的的比例从 16% 提高到 36%,母亲包揽的比例从接近 80% 下降至 56%,主要的变化源自父亲对子女学业辅导的参与率持续提高,尤其是从初二年级到初三年级这一阶段,父亲负责子女学业辅导的比例有大幅度提高,陡增 7% 左右。可见,中国父亲并非完全不参与育儿实践,而是其参与取决于儿童的发展阶段。

父母育儿分工类型取决于家庭和儿童的特征,表 1 展示了家庭背景和儿童特征对父母育儿分工的影响。第一,高学历家庭更可能采用合作育儿模式。与高学历家庭相比,中低学历家庭的父母合作育儿或父亲包揽育儿的发生比更低,更可能是母亲包揽育儿模式。第二,父母的分工与合作取决于父母双

方的就业状况,不在业的一方更可能负责育儿。与父母均在业的双薪家庭相比,母亲一方不在业会显著增加其包揽育儿的发生比,若父亲一方不在业,其参与育儿的发生比亦更高。第三,在控制父母学历和就业状况的情况下,家庭收入对父母育儿分工的影响大多不显著。第四,家庭城乡类型的差异主要体现在为农村家庭显著比城镇家庭更可能采用父亲负责辅导、母亲负责照顾的“严父慈母”型分工模式,这很可能是由于农村母亲缺乏母职经纪人化的条件,需要父亲在教导子女方面贡献力量。乡—城流动家庭与城镇家庭在父母育儿分工模式上的差异并不显著,但就预测概率而言,乡—城流动家庭的母亲包揽育儿要多于城镇家庭,父母合作育儿要少于城镇家庭。第五,在家庭结构上,独生子女家庭更可能是母亲包揽育儿。家庭除父母之外若还有其他成员同住会显著降低父亲负责照顾、母亲负责辅导的发生比。换言之,家庭的其他同住人员(祖辈或其他亲属、保姆)主要会对父亲的照料角色起到替代作用,不会改变母亲的照料和辅导角色。最后,在儿童特征上,孩子年级越高,母亲包揽育儿越少,父母合作和父亲包揽育儿可能性越高;与女孩相比,男孩由父亲包揽或父亲照顾、母亲辅导的可能性显著更高,这与以往文献^{[10][49]}提及父亲对男孩的育儿参与或照管比对女孩多的发现相一致。鉴于父母育儿分工类型受家庭和儿童特征的影响,下一节在分析育儿分工类型对儿童发展的影响时,将采用上述多项 Logit 回归模型的结果进行逆概率权数回归分析。

(二) 父母育儿分工对儿童发展的影响

父母育儿的分工模式对儿童发展的影响将分两方面呈现:一是反映义务教育阶段儿童学习表现和心态的自评学业表现、学习压力、生活满意度和对未来的信心;二是与儿童发展密切相关的家庭教育环境或氛围,包括亲子关系、父母的教养方式、儿童校外生活安排。

1. 义务教育阶段儿童学业表现和心态自评

表 2 展示了父母育儿分工对孩子自我报告的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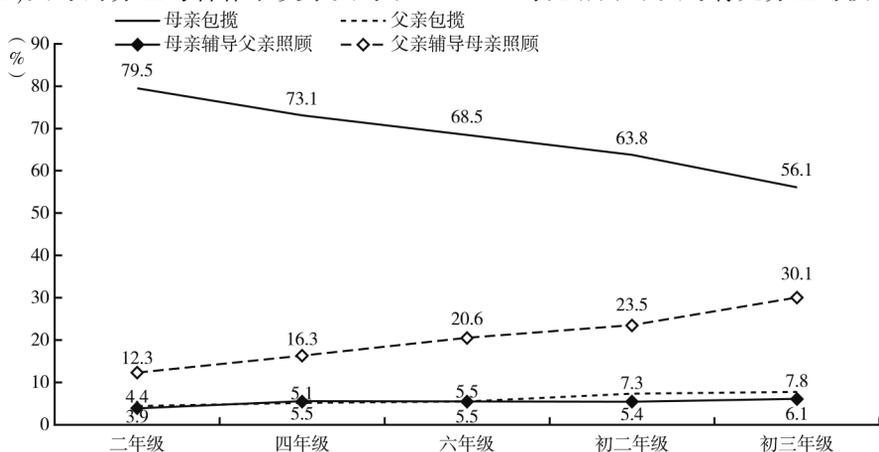


图 1 双亲家庭分儿童所在年级统计父母育儿分工分布 (%)

表 1 家庭和儿童特征对育儿分工影响的多项 Logit 回归系数 (N=15316)

	父亲包揽	母亲辅导、父亲照顾	父亲辅导、母亲照顾
家庭城乡类型(城镇=0)			
乡—城流动家庭	-0.21 (0.14)	-0.13 (0.15)	-0.10 (0.08)
农村家庭	0.16 (0.11)	0.23 (0.13)	0.23*** (0.07)
父母学历(高学历=0)			
中间学历	-0.20* (0.09)	-0.20* (0.09)	-0.12* (0.06)
低学历	-0.28* (0.13)	-0.66*** (0.15)	-0.50*** (0.08)
家庭收入(高收入=0)			
中间收入	-0.03 (0.09)	-0.04 (0.09)	-0.12* (0.06)
低收入	0.06 (0.12)	-0.20 (0.13)	0.04 (0.07)
父母工作(均在业=0)			
父亲在业母亲不在业	-1.03*** (0.15)	-1.30*** (0.17)	-0.54*** (0.07)
父亲不在业母亲在业	1.47*** (0.19)	1.18*** (0.23)	0.52** (0.17)
均不在业	0.31 (0.29)	-0.31 (0.46)	0.05 (0.20)
家中有其他成员(无=0)	0.10 (0.08)	-0.23* (0.09)	-0.04 (0.05)
独生子女(否=0)	-0.09 (0.08)	-0.32*** (0.08)	-0.02 (0.05)
男孩(女孩=0)	0.43*** (0.07)	0.29*** (0.08)	-0.01 (0.04)
孩子年级(二年级=0)			
四年级	0.24* (0.11)	0.44*** (0.11)	0.38*** (0.07)
六年级	0.37** (0.11)	0.48*** (0.12)	0.67*** (0.07)
初二年级	0.69*** (0.11)	0.54*** (0.12)	0.88*** (0.07)
初三年级	0.85*** (0.12)	0.78*** (0.13)	1.23*** (0.07)
常数项	-2.88*** (0.12)	-2.58*** (0.12)	-1.58*** (0.07)
对数似然值	-13045.17	-13045.17	-13045.17

注:母亲包揽型为基准类。括号中的数字为标准误。***表示 $p < 0.001$, **表示 $p < 0.01$, *表示 $p < 0.05$ 。

门学科成绩的影响。结果显示,与母亲包揽相比,父母合作更有益于孩子的学业表现,主要体现在父亲负责辅导、母亲负责照顾的合作育儿家庭中,孩子自我评估的语文、数学、英语成绩均更好。母亲负责辅导、父亲负责照顾的合作育儿家庭子女的学业表现与母亲包揽型相近。若比较两类包揽育儿模式,父亲包揽对孩子的学业表现存在一定的不利影响,孩

子的数学和英语成绩显著更差。

如下页表 3 所示,在心态方面,与母亲包揽型家庭相比,父亲负责学习辅导、母亲负责照顾的“严父慈母型”合作育儿的家庭中儿童对未来的信心显著更高。母亲负责学习辅导、父亲负责照顾的“虎妈猫爸型”家庭的儿童与均由母亲包揽型家庭的儿童在这些方面不存在显著差异,但从系数上来看,这类家

表2 父母育儿分工类型对孩子自我报告成绩影响的逆概率加权回归结果

	语文	数学	英语	体育
父亲包揽	-0.07 (0.04)	-0.09* (0.04)	-0.17*** (0.05)	-0.08 (0.04)
母亲辅导、 父亲照顾	0.001 (0.04)	-0.002 (0.04)	0.03 (0.05)	0.02 (0.04)
父亲辅导、 母亲照顾	0.05* (0.02)	0.06** (0.02)	0.06** (0.02)	-0.001 (0.02)
N	15097	15113	14452	14936

注:父母分工类型以母亲包揽型为参照类。括号中的数字为标准误。***表示 $p < 0.001$, **表示 $p < 0.01$, *表示 $p < 0.05$ 。

表3 父母育儿分工类型对孩子主观评价影响的逆概率加权回归结果

	学习压力	生活满意度	未来信心
父亲包揽	0.03 (0.04)	-0.08* (0.04)	-0.10** (0.04)
母亲辅导、 父亲照顾	-0.05 (0.04)	0.04 (0.04)	0.01 (0.03)
父亲辅导、 母亲照顾	-0.03 (0.02)	-0.01 (0.02)	0.04* (0.02)
N	15316	15316	15316

注:父母分工类型以母亲包揽型为参照类。括号中的数字为标准误。***表示 $p < 0.001$, **表示 $p < 0.01$, *表示 $p < 0.05$ 。

庭儿童的学习压力更小、生活满意度和未来信心度更高。较之母亲包揽型家庭,父亲包揽型家庭的儿童在生活满意度与未来信心上的自评显著更负面。

2. 亲子关系、父母教养方式、校外生活安排

亲子关系反映了儿童与父母的日常互动状况,和谐的亲子关系有益于儿童的全面成长。父母合作型和母亲包揽型家庭之间在亲子关系、亲子吵架上情况总体相近,但父亲负责辅导、母亲负责照顾的“严父慈母型”家庭的亲子争吵发生比显著低于母亲包揽型的家庭。父亲包揽型家庭的亲子关系相对较差,这类家庭孩子对亲子关系的评价显著更负面,亲子谈心的发生比显著低于母亲包揽型家庭(见表4)。

表4 父母育儿分工类型对亲子关系影响的逆概率加权回归结果

	亲子关系	亲子吵架	亲子谈心
父亲包揽	-0.04** (0.01)	0.003 (0.02)	-0.08*** (0.02)
母亲辅导、 父亲照顾	-0.01 (0.01)	0.01 (0.02)	-0.01 (0.02)
父亲辅导、 母亲照顾	-0.01 (0.01)	-0.02* (0.01)	-0.01 (0.01)
N	15299	15299	15299

注:父母分工类型以母亲包揽型为参照类。括号中的数字为标准误。***表示 $p < 0.001$, **表示 $p < 0.01$, *表示 $p < 0.05$ 。

表5展示了家庭父母育儿分工与父母教养方式特征的关系。父母合作育儿的家庭在儿童教养的参与性和民主性方面得分略高于母亲包揽型,虽然其效应不显著。相比之下,父亲包揽的家庭教育的参与性、民主性均显著更差。

表5 父母育儿分工类型对教育方式影响的逆概率加权回归结果

	参与性	民主性
父亲包揽	-3.04*** (0.72)	-3.37*** (0.75)
母亲辅导、 父亲照顾	1.36 (0.76)	0.77 (0.84)
父亲辅导、 母亲照顾	-0.25 (0.37)	0.04 (0.37)
N	15316	15316

注:父母分工类型以母亲包揽型为参照类。括号中的数字为标准误。***表示 $p < 0.001$, **表示 $p < 0.01$, *表示 $p < 0.05$ 。

最后,不同父母育儿分工模式下的儿童校外生活安排也存在一定的差异。表6显示,父亲负责辅导、母亲负责照顾的合作育儿家庭与母亲包揽型家庭的儿童在各项校外活动的参与上大多没有显著差别,两者情况接近。母亲负责辅导、父亲负责照顾的“虎猫妈爸型”合作育儿家庭的儿童会比母亲包揽型家庭的儿童更可能参观各类场馆,虽然这些孩子也更有可能会玩网络游戏。然而,相比于母亲包揽型,父亲包揽型家庭的孩子在参与课外培训、阅读、锻炼、参观、劳动的发生比均显著更低,但是玩网络游戏的发生比更高。

五、结论与讨论

本文基于2023年在全国112所公立学校上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及其家长的调查数据展现了当前双亲家庭中父母育儿分工状况,探讨了父母育儿分工与父母社会经济地位的关系,以及父母育儿分工模式对儿童发展的影响。主要发现总结如下:

第一,在父母育儿分工上,本文一方面印证了中国家庭母职的繁重和母职扩大化的普遍性,大多数双亲家庭的母亲同时是儿童照顾和学习辅导的主要承担者;另一方面展现了以往数据未能呈现的父亲和母亲在儿童照顾和教育上的合作和职责划分:有1/4的家庭形成了父母在照顾和辅导上的共担合作。在父母合作育儿的类型中,大多数是父亲负责孩子学业、母亲负责照顾的“严父慈母型”合作,也有一些家庭是母亲负责学业、父亲负责照顾的“虎猫妈爸型”合作。此外,在双亲家庭中也存在极小比例的父亲同时作为孩子主要照顾人和学业辅导者的父亲包揽型育儿模式。已往定量研究所显示的中国父亲育儿参与极低很可能是因为这些研究针对的是学龄前儿童或者仅测量生理性抚育的参与^{[10][38]},而本文发现,随着子女年龄增长,相当一部分家庭的父亲会以

表6 父母育儿分工类型对儿童校外活动影响的逆概率加权回归结果

	课外培训	阅读	锻炼	参观	劳动	游戏
父亲包揽	-0.07*** (0.02)	-0.08*** (0.02)	-0.05** (0.02)	-0.03** (0.01)	-0.10*** (0.02)	0.04** (0.02)
母亲辅导、父亲照顾	-0.001 (0.02)	0.03 (0.02)	0.04 (0.02)	0.03* (0.01)	-0.03 (0.02)	0.05** (0.02)
父亲辅导、母亲照顾	-0.01 (0.01)	0.01 (0.01)	0.01 (0.01)	-0.01 (0.01)	-0.01 (0.01)	0.01 (0.01)
N	15316	15316	15316	15316	15316	15316

注:父母分工类型均以母亲包揽型为参照类。括号中的数字为标准误。***表示 $p < 0.001$, **表示 $p < 0.01$, *表示 $p < 0.05$ 。

负责孩子学业辅导的角色参与到与母亲的育儿协作中,这是只有在包含多个年级和不同育儿内容的学龄期儿童数据中才能较好观察到的现象。

第二,双亲家庭父母在儿童照顾和辅导上合作分工比父/母单方包揽更有益于儿童发展,且两种父母合作的类型各有千秋。与母亲包揽相比,在母亲负责辅导、父亲负责照顾的“虎猫妈爸型”家庭的校外生活更丰富;在父亲负责辅导、母亲负责照顾的“严父慈母型”家庭,孩子的学习成绩会更好,孩子对未来的信心度更高,亲子冲突也更少。目前中国家庭中母亲“丧偶式”育儿的现象仍比较普遍,一定程度上说明社会大众对这种包揽式育儿模式在儿童发展上的局限认识不足,本文的这一实证发现肯定了家庭教育政策所倡导的父母共担育儿责任的现实价值。

第三,父亲包揽型家庭在许多指标上都显著不及母亲包揽型家庭和父母合作型家庭。以往从倡导父亲参与角度开展的学术研究通常会强调父亲参与对子女发展有诸多好处,但本文却发现,父亲包揽型家庭的亲子关系更差,父母对孩子教养方式上的参与性和民主性较低,这些家庭里孩子的课外生活更单调,更可能玩网络游戏。其实,在此前回顾的两项国内定量研究也有类似的发现,只是未得到充分的重视,如父亲参与对子女的在校学习成绩有负面影响^[10]、父亲作为孩子主要照料人的双亲家庭子女在字词测试上的表现不佳^[49]。我们认为,这些发现并不等于父亲不应该参与育儿或者在育儿中承担主要角色,而要回到未被观察到的形成父亲包揽的家庭特征和父亲育儿的行方式上来解读。本文的分析样本已经排除了离异单亲父亲家庭或者因为母亲外出务工所形成的父亲留守型分离家庭,也通过倾向值逆概率加权的方法控制了这类育儿模式在可观测到的家庭背景和儿童人口特征上的选择性,但即便如此,在双亲家庭中父亲包揽情况仍可能存在一定的未被观测到的选择性,比如,什么情况下母亲在家却不能(或不愿)承担育儿职责?这可能是一类值得特别关注的困难家庭。我们发现,这类家庭儿童回答的父母之间关系不好的比例也较高^⑤。西方文献曾指出,父母关系不好会降低父亲的投入,而且父亲比母亲更可能受到这些情境性因素的影响^[13],但从中国的情况来看,父母关系失和也可能会降低母亲

的育儿投入,不过我们的数据没有提供更多的信息去挖掘这类家庭的特殊性。第二个可能的原因是父亲在兼顾照料和辅导上的能力不足。由于大多数情况下,母亲是育儿的“守门人”,父亲的参与往往也有母亲在场监督和协助,父亲的参与更多是以母亲的帮手角色辅助育儿,而父亲包揽则是男性在育儿中要独当一面的情境。然而,长期以来中国社会对父职形象的构建都是“养家人”“严父”“父爱如山”^{[53][54]},强调父亲在抚育上的经济职能和秩序维持,未能形成鼓励父亲亲身参与子女生活照料、与子女进行语言和情感沟通的家庭文化氛围。男性如要更好地展现关爱,需要经过“再做性别”的转变^[32],这个转变对许多男性来说具有挑战性。如果男性未能成功实现这一转变,只是由于某种原因被迫承担了较多的育儿角色,则未必能够胜任。以往对中国离异单亲家庭的研究已表明,与西方国家不同,中国的离异单亲父亲家庭的子女发展不及离异单亲母亲家庭,究其原因,这些家庭父亲对子女的陪伴更少,更可能以更多的零花钱来弥补陪伴的不足,以祖辈的隔代照料来替代父亲的亲自照料^[52]。在双亲家庭中,可能也存在类似的父亲育儿不胜任的问题。方英等人研究不同类型的父职参与后指出,有的父亲并未转变观念将自己作为育儿的第一责任人,也缺少相关的技能和支持,他们可能是“因工作地点的便利性或者工作性质较为弹性而承担了较多的育儿责任,但却没有积极主动参与育儿的意愿,更多的是配合完成妻子交代的任务,较少能够享受其中的成就感和幸福感”。这些父亲“尽管参与陪伴孩子的时间长,但父亲较少关注陪伴质量,尤其是对孩子的教育管理”^[55]。从中国正在大力发展的家庭教育指导的角度来说,一方面应该重点关注父亲包揽型家庭的家庭教育问题,另一方面应该以各种渠道提升父亲的育儿观念、方法和技能。

父母共担育儿已经写入中国《家庭教育促进法》,但在实践中的推广仍需努力。本文肯定了父母合作育儿对儿童发展的价值,同时也提出了现阶段面临的挑战。受到数据的限制,本研究对父母育儿分工的类型划分是基于照料和辅导两项育儿活动中的主要承担者,调查未能测量父母在这两项活动中各自投入的时间或在同一项活动中的合作情况。未

来的研究可以在父母育儿分工上开展更深入细致的资料收集,进一步了解父母育儿分工形成及作用于儿童发展的微观机制,发掘与中国社会经济发展阶段和家庭文化相契合的育儿分工模式,以此为更多的家庭提供参考和指导。

注释:

①由于该数据是儿童与家长匹配的样本,家长在其问卷中也被提问谁是孩子在家最主要照顾人和最主要辅导者,我们比对过儿童与家长的回答,两方的回答比较一致,以儿童的回答为基础,父母回答与孩子相同的比例在主要照顾者一题中为87%,在主要辅导者一题中为83%。可见,儿童回答的可信度较高。

②本文尝试过采用在回归模型中加入控制变量的传统统计控制的方法,其分析结论与倾向值逆概率加权方法的结论基本一致,且估计出来的合作育儿优势效应更大,但谨慎起见,本文采用在结论上更为严格的倾向值逆概率加权方法的结果。

③严格来讲,还有7%的城—城流动家庭,由于这部分家庭较少且在很多特征上与本地城镇家庭相似,我们将之合并到城镇家庭中,未作为单独的一类。

④由于调查问卷没有提问家庭结构,因此无法准确知道在由父母亲自育儿的家庭中是否有祖父母或者外祖父母共同居住。我们通过测量家中是否还有父母和子女以外的其他同住成员来间接作为家庭代际结构的控制变量。

⑤在父亲包揽型家庭中,儿童报告父母关系很差或者一般的比例达24%,高出其他类型家庭10%左右。

参考文献:

[1] 费孝通. 乡土中国 生育制度[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6.

[2] 张春泥、潘修明. 中国儿童家庭养育投入现状报告[A]. 苑立新. 中国儿童发展报告(2022)[R].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22.

[3] 张春泥、盛禾、孙妍等. 儿童校外生活状况报告: 家庭教育[J]. 中国校外教育, 2024, (3).

[4] 何绍辉. 撑起儿童照顾的“半边天”——对父职实践的社会学考察[J]. 中国青年研究, 2020, (2).

[5] Shen, Y., and Jiao, L. "Widow-style Parenting": The Discursive Formation of Gendered Parenting Roles and Popular Feminism on Social Media in China[J]. Chinese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2024, (3).

[6] 习近平. 在同全国妇联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集体谈话时的讲话(2018年11月2日)[A].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 习近平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论述摘编[G].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23.

[7] Wen, M., and Lin, D. Child Development in Rural China: Children Left behind by Their Migrant Parents and Children of Non-migrant Families[J]. Child Development, 2012, 83(1).

[8] Zhang, H., Behrman J. R., Fan S. C., et al. Does Parental Absence Reduce Cognitive Achievements? Evidence from Rural China[J]. Journal of Development Economics, 2014, 111.

[9] Xu, Y., Xu D., Simpkins S., et al. Does It Matter Which Parent Is Absent? Labor Migration, Parenting, and Adolescent Development in China[J]. Journal of Child and Family Studies, 2019, 28(6).

[10] 许琪、王金水. 爸爸去哪儿? 父亲育儿投入及其对中国青少年发展的影响[J]. 社会发展研究, 2019, (1).

[11] [美] 罗伯特·帕特南著, 田雷、宋昕译. 我们的孩子: 危机中的美国梦[M]. 北京: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9.

[12] Kearney, M. S. Two-Parent Privilege: How Americans Stopped Getting Married and Started Falling Behind[M].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23.

[13] Doherty, W. J., Kouneski E. F., and Erickson M. F. Responsible Fathering: An Overview and Conceptual Framework[J].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Family, 1998, 60(2).

[14] [美] 马赛厄斯·德普克, [美] 法布里奇奥·齐利博蒂著, 吴炯、鲁敏儿译. 爱、金钱和孩子: 育儿经济学[M]. 上海: 格致出版社, 2019.

[15] Hays, S. The Cultural Contradictions of Motherhood[M].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6.

[16] Gauthier, A. H., Smeeding, T. M., and Furstenberg, F. F. Are Parents Investing Less Time in Children? Trends in Selected Industrialized Countries[J]. Population and Development Review, 2004, 30(4).

[17] Kramer, K. Z., Kelly, E. L., and McCulloch, J. B. Stay-at-home Fathers: Definition and Characteristics Based on 34 Years of CPS Data[J]. Journal of Family Issues, 2015, 36(12).

[18] Sayer, L. C. Trends in Women's and Men's Time Use, 1965-2012: Back to the Future? [J]. Springer International Publishing, 2016.

[19] Schoppe-Sullivan, S. J., and Fagan, J. The Evolution of Fathering Research in the 21st Century: Persistent Challenges, New Directions[J].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Family, 2020, 82(1).

[20] 王亮. “新父职”研究: 概念厘清、理论脉络与研究展望[J]. 中国青年研究, 2022, (6).

[21] Craig, L. Does Father Care Mean Fathers Share? A Comparison of How Mothers and Fathers in Intact Families Spend Time with Children[J]. Gender and Society, 2006, 20(2).

[22] Pleck, E. H., and Pleck, J. H. Fatherhood Ideals in the United States: Historical Dimensions[J]. The Role of the Father in Child Development, 1997, (3).

[23] [美] 安妮特·拉鲁著, 宋爽、张旭译. 不平等的童年: 阶级、种族与家庭生活[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8.

[24] Feinberg, M. E. The Internal Structure and Ecological Context of Coparenting: A Framework for Research and Intervention[J]. Parenting: Science and Practice, 2003, 3(2).

[25] Egeren, L. A. V., and Hawkins, D. P. Coming to Terms with Coparenting: Implications of Definition and Measurement[J]. Journal of Adult Development, 2004, 11(3).

[26] 陶艳兰. 世上只有妈妈好——当代城市女性的母职认同与实践[J]. 妇女研究论丛, 2013, (6).

[27] 陶艳兰. 流行育儿杂志中的母职再现[J]. 妇女研究论丛, 2015, (3).

[28] 陶艳兰. 塑造理想母亲: 变迁社会中育儿知识的建构[J]. 妇女研究论丛, 2016, (5).

[29] 金一虹、杨笛. 教育“拼妈”: “家长主义”的盛行与母职再造[J]. 南京社会科学, 2015, (2).

[30] 杨可. 母职的经纪人化——教育市场化背景下的母职变迁[J]. 妇女研究论丛, 2018, (2).

[31] 肖索未. “圣母慈祖”: 儿童抚育中的代际合作与权力关系[J]. 社会学研究, 2014, (6).

[32] 范譔. “做性别”视角下育儿父亲的男性特质研究

[J]. 青年研究,2022,(6).

[33] 吴同. 成为好爸爸:城市中产家庭养育模式的变迁与新“父职”实现路径[J]. 河北学刊,2024,(1).

[34] 林小英. 县中的孩子:中国县域教育生态[M]. 北京:世纪文景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2023.

[35] 吴惠芳、吴云蕊、陈健. 陪读妈妈:性别视角下农村妇女照料劳动的新特点——基于陕西省Y县和河南省G县的调查[J]. 妇女研究论丛,2019,(4).

[36] 肖索未、汤超萍. 流动的母职:乡城迁移中的母职协商[J]. 妇女研究论丛,2021,(2).

[37] 蔡玉萍、彭钢旎. 男性妥协:中国的城乡迁移、家庭和性别[M]. 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9.

[38] 王琳. 儿童照料投入时间的性别差异[J]. 深圳社会科学,2023,(2).

[39] 郑真真. 兼顾与分担:妇女育儿时间及家人影响[J]. 劳动经济研究,2017,(5).

[40] Cox, M. J., and Paley, B.. Families as Systems[J]. Annual Review of Psychology,1997,48(1).

[41] 杨丽珠、董光恒. 父亲缺失对儿童心理发展的影响[J]. 心理科学进展,2005,(3).

[42] McLanahan, S., Tach L., and Schneider, D.. The Causal Effects of Father Absence[J].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2013,39(1).

[43] Campbell, C. G.. Two Decades of Coparenting Research: A Scoping Review[J]. Marriage and Family Review, 2023,59(6).

[44] Cabrera, N., Tamis-LeMonda, C. S., Bradley, R. H., et al.. Fatherhood in the Twenty-First Century[J]. Child Development,2000,71(1).

[45] Pleck, J. H.. Paternal Involvement[A]. Lamb, M. E.. The Role of the Father in Child Development[G]. New York: John Wiley & Sons, Inc,2010.

[46] Goldberg, J. S., and Carlson, M. J.. Parents' Relationship Quality and Children's Behavior in Stable Married and Cohabiting Families[J].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Family,2014,76(4).

[47] StGeorge, J. M., Wroe, J. K., and Cashin, M. E.. The Concept and Measurement of Fathers' Stimulating Play: A Review[J]. Attachment and Human Development,2018,20(6).

[48] Cano, T., Perales, F., and Baxter, J.. A Matter of Time: Father Involvement and Child Cognitive Outcomes[J].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Family,2019,81(1).

[49] Liu, W., and Yu, J.. Fathering, Living Arrangements, and Child Development in China[J]. Chinese Sociological Review, 2024,56(2).

[50] 中国儿童中心课题组. “双减”背景下儿童校外生活状况报告:技术报告[J]. 中国校外教育,2023,(6).

[51] 张春泥. 当代中国青年父母离婚对子女发展的影响——基于CFPS 2010-2014的经验研究[J]. 中国青年研究, 2017,(1).

[52] 张春泥. 离异家庭的孩子们[M].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9.

[53] 王向贤. 转型时期的父亲责任、权利与研究路径——国内父职社会学研究述评[J]. 青年研究,2019,(1).

[54] Li, X., and Lamb, M. E.. Fathers in Chinese Culture: From Stern Disciplinarians to Involved Parents[M]. London: Routledge,2012.

[55] 方英、许泽钊、李膳佑. 三孩政策背景下父职参与类型的质性研究[J]. 中华女子学院学报,2023,(3).

Solo Parenting vs. Coparenting: Division of Parenthood and Child Development in Families with Two Parents in China

Zhang Chunni Sheng He Xiao Fengqiu

Abstract: This paper examines the crucial role parents play in child development especially in two-parent families with respect to the division of their responsibilities for a child's daily care and education and the overall share of parenting responsibility in association with child development. Based on the roles that parents play in children's daily care and education, this study distinguishes four types of parenting: father's solo parenting, mother's solo parenting, coparenting where the father is responsible for care and the mother for tutoring, and coparenting where the mother is responsible for care and the father for tutoring. We then compare the children's academic performance, subjective well-being, and family educational environments across these four types. Using data from a survey on the after-school lives of Chinese children collected from students and parents across 112 primary and lower secondary public schools nationwide, the findings show that the most prevalent type of division of parenting in two-parent families in China is the mother's solo parenting, followed by coparenting, with the father's solo parenting being the least common. As children grow older, the proportion of coparenting increases. Compared to the mother's solo parenting, coparenting is better at enhancing children's academic performance, subjective well-being, parent-child relationships, as well as enriching their extracurricular activities. In comparison with mother's solo parenting, father's solo parenting produces the worst child outcomes. These findings confirm the value of advocating for shared parental responsibility in childrearing, as brought up by the Family Education Promotion Law of China. The finding also reveals the challenges faced by children in households led by father's solo parenting, calling for increased attention to this issue.

Key words: division of parenthood; fatherhood; motherhood; family education; child development